

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化政办〔2022〕232号

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化隆县2021年重点专项支出绩效 考评结果的通报

各乡镇人民政府，巴燕加合经济园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省驻县各单位，各人民团体：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和《中共青海省委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青发〔2019〕11号）等文件精神，加强财政资金预算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控制节约成本，提高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效益，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的规定，县财政局委托第三方评价机构于2022年8月至12月对我县18个行政事业单位的18个重点项目进行了项目绩效考评，现将考评结果通报如下：

一、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 本次绩效评价内容为项目投入、项目实施过程、项目产出、综合效果四方面。

(二) 根据工作计划、实施方案分批进驻各预算单位，主要采取了询问、查阅资料、财务核查、实地查看与考评相结合等方法，依据项目绩效评价体系标准进行考评打分，形成绩效考评报告。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果

(一) 综合评价情况。化隆县 2022 年度重点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涉及 18 家单位 18 个项目，资金总规模 37943.45 万元，评价范围覆盖全县扶贫、农业、教育、水利、民政、医疗卫生、交通等重点领域和民生领域各项目的建设均符合国民经济发展规划，项目管理有效，产出良好，效益明显，满意度较好。

(二) 评分标准。绩效评价总分值 100 分，根据综合评分结果，90 分以上的为优秀、80-90 分为良，60-80 分为合格，60 分以下为差。

评价计分结果	评价结果类型	评价结果级别
90 分-100 分	A	优
80 分-90 分	B	良
60 分-80 分	C	合格
60 分以下	D	差

(三) 评价结果。本次评价结果为优秀的 2 家，为良好的 8 家，评价结果为合格的 8 家，评价结果为差的 0 家。各单位绩效评价得分如下：

2021 年重点专项支出绩效考评结果统计表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资金规模 (万元)	得分	评价 等级
1	民宗局	2021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1400.00	93	优秀
2	住建局	2021 年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工程第一批省级补助资金及 2020 年的第三批排水设施建设中央基建投资项目	2722.50	91	优秀
3	司法局	2021 年政法转移支付办案(业务)经费	258.00	88.5	良
4	统战部	2021 年民族团结进步提质增效专项经费	1100.00	88.5	良
5	环保局	2020 年全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资金	1036.00	88	良
6	水利局	2021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270.25	87.7	良
7	林草局	2021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及	3783.90	86	良

		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8	民政局	2021年社会福利项目(政府购买养老服务、高龄补贴)补助资金	884.00	86	良
9	发改局	2021年第一批省级基本建设一般债券资金及第一、二批以工代赈示范工程中央基建投资项目	2018.00	85.5	良
10	交通局	2021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非贫困村交通项目)	2073.00	80.3	良
11	新农办	2021年第一、二批高原美丽乡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3900.00	78.5	合格
12	卫健局	2021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及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1022.13	78.4	合格
13	公安局	2021年政法转移支付办案(业务)经费及第三批省级基本建设一般债券资金	2398.00	77	合格
14	教育局	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及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	4845.40	72	合格
15	农业农村和科技局	2021年第二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十三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	1759.00	68.5	合格

		资金及‘厕所革命’省级补助资金			
16	乡村振兴局	2021年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及第三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000.00	68	合格
17	工信局	2021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及2019男服务业发展资金（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补助）	1855.00	66	合格
18	文体局	2021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发补助资金	314.62	60.5	合格

三、绩效评价过程中主要存在的问题

（一）项目决策（投入）中存在的问题。1. 绩效目标设定不全面，绩效指标设置不明确。此问题涉及 15 家单位：

（1）化隆县水利局提供的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中均未设定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且部分项目数量指标与计划任务数不对应。

（2）化隆县教育局设定的“2021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绩效目标仅表述预期效益和效果，未预计项目实施在一定时期内所要达到的总体产出数量。

（3）化隆县司法局设定的总体绩效目标未全面描述资金使用成效；设置的绩效指标缺失成本、组织保障、业务管理及资金管理指标。

（4）化隆县林草局设置的绩效指标缺失成本、组织保障、

业务管理及资金管理指标;未提供“2021年统筹造林项目”、“2021年统筹造林项目”、“2021年灌木造林项目”、“2021年迹地更新和低效林改造项目”、“2021年森林质量精准提升项目”、“上一轮退耕还林到期任务(抚育补助)”及“2021年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七个项目的绩效目标。

(5)化隆县交通局、民政局设置的绩效指标缺失组织保障、业务管理及资金管理指标。

(6)化隆县卫健局未设定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且数量指标无具体的指标值。

(7)化隆县统战部、民宗局设置的绩效指标缺失成本、组织保障、业务管理及资金管理指标。

(8)化隆县发改局未提供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材料。

(9)化隆县工信局未提供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材料。

(10)化隆县公安局未提供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材料。

(11)化隆县环保局未提供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材料。

(12)化隆县文体局未提供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材料。

(13)化隆县乡村振兴局未提供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材料。

(14)化隆回族自治县新农村建设服务中心未提供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材料。

(15)化隆县住建局未提供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材料。

2.项目立项不规范。此问题涉及2家单位:

(1)化隆县教育局未提供“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

及“2021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的申报材料。

(2) 化隆县文体局未提供2021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助资金及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发补助资金项目立项资料。

3. 资金落实不到位。此问题涉及7家单位：

(1) 化隆县教育局未提供“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及“2021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的相关资料。

(2) 化隆县发改局资金到位不及时或未到位，化隆县扶贫拉面产业园地方财政性建设资金75.00万元未到位；化隆县群科镇先口二村道路路基整治及硬化建设项目2021年底形成的结转资金56.11万元，2022年未拨付；化隆县雄先乡电岗村、沙索麻村、其达吉村、巴麻塘村及二塘乡格许村基础设施改善工程项目2021年底形成的结转资金111.55万元，2022年未拨付；化隆县扶贫拉面产业园项目2021年底形成的结转资金165.06万元，2022年未拨付。

(3) 化隆县公安局拘留所2021年底形成项目结转资金389.00万元上交财政，2022年未拨付。

(4) 化隆县环保局2020年全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资金2021年底形成的项目结转资金258.68万元，2022年未拨付。

(5) 化隆县农业农村局2021年第十三批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项目2021年底形成结转资金231.00万元上交财政，2022年

未拨付；规模养殖场建设项目自筹资金 31.28 万元未到位；新型经营主体及农民合作社发展项目自筹资金 4.04 万元未到位；畜牧业设施建设项目自筹资金 293.83 万元未到位。

（6）化隆回族自治县新农村建设服务中心 2021 年第一、二批高原美丽乡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2021 年底形成的结转资金 996.87 万元上交财政，2022 年未拨付。

（7）化隆县住建局化隆县巴燕镇北环路排水防涝建设项目县级自筹资金 101 万元未到位；化隆县巴燕镇北环路排水防涝建设项目 2021 年底形成的结转资金 334.69 万元上交财政，2022 年未拨付。

（二）项目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1. 项目监管不到位。此问题涉及 10 家单位：

（1）化隆县教育局未提供“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开展自评工作的相关资料。

（2）化隆县民政局未按规定对“2021 年社会福利项目（政府购买养老服务、高龄补贴）补助资金”开展年度资金收支审计。

（3）化隆县交通局未按规定对“2021 年农村公路养护资金”开展年度资金收支审计。

（4）化隆县司法局、林草局、民政局、民宗局、统战部、交通局、卫健局及各实施单位均未建立财务监控机制。

（5）化隆县卫健局辖属单位化隆县昂思多中心卫生院未提供“2021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

资料。

(6) 化隆县工信局未建立项目绩效自评组织机构，未提供项目自评报告。

(7) 化隆县公安局未建立项目绩效自评组织机构，未进行项目绩效自评。

(8) 化隆农业农村和科技局未建立项目绩效自评组织机构。

(9) 化隆县文体局未建立项目绩效自评组织机构，未进行项目绩效自评。

(10) 化隆县乡村振兴局未建立项目绩效自评组织机构，未进行项目绩效自评。

2. 项目组织管理不到位。此问题涉及 12 家单位：

(1) 化隆县司法局未成立项目领导小组，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

(2) 化隆县林草局未制定项目管理和资金管理的相关制度。

(3) 化隆县民政局未设立项目组织机构，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

(4) 化隆县统战部未制定项目管理和资金管理制度。

(5) 化隆县交通局未制定农村公路养护资金管理制度。

(6) 化隆县工信局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及项目财务管理制度。

(7) 化隆县公安局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及项目财务管理制度。

(8) 化隆县环保局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及项目财务管理制度。

(9) 化隆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

(10) 化隆县文体局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

(11) 化隆县乡村振兴局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及项目财务管理制度。

(12) 化隆回族自治县新农村建设服务中心未制定项目资金管理辦法或项目财务管理制度。

3. 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此问题涉及 1 家单位：

化隆县民宗局未按照相关规定将工程款中的人工费用单独拨付到施工承包企业开设的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4. 未按合同约定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此问题涉及 1 家单位：

化隆县水利局组织实施的“化隆县 2021 年乡村振兴人畜饮水项目（东部片区）”账面扣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382,803.00 元，根据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工程质量保证金扣留比例 5%，应预留 429,671.55 元，少预留 46,868.55 元。

5. 未按照规定的程序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此问题涉及 1 家单位：

化隆县水利局组织实施的“化隆县 2021 年乡村振兴农田干支渠新建与维修项目”为达到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年度支付率，经与施工单位协商，工程完工后，化隆县水利局根据《结算审核定

案单》转付施工单位全部工程结算价款，施工单位将工程质量保证金按约定的金额统一交纳至指定账户，工程质量保证金预留程序不合规。

6. 已竣工项目未按规定及时编报竣工财务决算。此问题涉及4家单位：

(1) 化隆县教育局组织实施的“2021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项目”购置的实训设备均于2021年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但未提供竣工财务决算的相关资料。

(2) 化隆县民宗局实施的“化隆县2021年少数民族发展项目”于2022年6月14日完成验收工作，目前已投入使用，但未提供竣工财务决算的相关资料。

(3) 化隆县统战部组织实施的“化隆县2021年少数民族活动场所改建工程”于2021年12月31日完成了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工作，目前已投入使用，但未提供竣工财务决算的相关资料。

(4) 化隆县交通局组织实施的“化隆县2021年巩固脱贫成果与推动乡村振兴交通项目”于2021年11月15日完成建设任务，目前已投入使用，但尚未组织竣工验收，且未提供竣工财务决算的相关资料。

7. 资金支出不符合规定。此问题涉及2家单位：

(1) 化隆县司法局资金支出中存在使用不合规票据报销的问题。

(2) 化隆县民宗局资金支出中存在附件不完整的问题。

8. 会计核算不规范。此问题涉及 2 家单位：

(1) 化隆县民宗局会计核算中存在发票金额与银行支付及记账凭证金额不符，科目使用不恰当的问题。

(2) 化隆县交通局“2021 年农村公路养护资金”未按项目单独核算。

(三) 项目产出中存在的问题

1. 项目进度推进缓慢，未按期完成建设任务。此问题涉及 11 家单位：

(1) 化隆县水利局组织实施的项目批复建设期限为 2021 年 9 月至 2021 年 12 月。因受疫情影响，项目均未能按照批复的建设期限完成建设任务。

(2) 化隆县教育局组织实施的“2021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项目”根据实施方案和合同，购置的实训设备均应在 2021 年 7 月份全部验收并投入使用。但项目未在计划的期限内投入使用，且三家设备供应商均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交货。

(3) 化隆县卫健局辖属单位妇保中心组织实施的“2021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根据实施方案应于 2022 年 11 月底前完成。截止 2022 年 7 月 31 日，项目尚未实施。

(4) 化隆县林草局“2021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控项目”补助 5 万亩、松材线虫病监测宣传的方案编制、审批、招投标等前期工作暂未完成。因错过了栽植期，“2021 年统筹造林项目”、“2021

年迹地更新和低效林改造项目”及“2021年森林质量精准提升项目”均于2022年5月底完成；“2021年灌木造林项目”于2022年7月底完成。

(5) 化隆县发改局化隆县扶贫拉面产业园项目未按期完成。

(6) 化隆县工信局化隆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未按批复工期完成，未验收。

(7) 化隆县环保局2020年全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资金批复工期为2021年1月-2022年1月，实际竣工日期为2022年5月。

(8) 化隆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粮改饲项目、全国农业综合执法示范单位（示范窗口）创建项目、农作物、畜禽、水产养殖种质资源普查项目、牛改点改造项目、改造提升农作物仓储设施项目未实施。

(9) 化隆县文体局2021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及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发补助资金项目未进行验收。

(10) 化隆县乡村振兴局甘都镇幸福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项目资金退回452.50万元，未全部实施。

(11) 化隆回族自治县新农村建设服务中心2021年第一、二批高原美丽乡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项目批复工程日期为2021年7月-2021年11月，实际完工日期为2022年8月。

2. 投资收益项目收益金未及时收取。此问题涉及1家单位：

化隆县乡村振兴局化隆县群科镇乡村振兴农副产品冷链示范点及 2021 年化隆县群科镇乡村振兴青绣产品加工示范点项目投资分红资金 42.00 万元未到位；化隆县牙什尕镇乡村振兴杂果深加工产业基地项目投资分红资金 12.00 万元未到位。

四、建议

（一）明确岗位职责，加强项目管理。一是应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项目，按要求及时报送项目申报材料；二是强化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抓重点，补短板，建机制，全面推进项目实施进度；三是加强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的学习，提升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的专业素养，强化制度执行力，促进项目规范化管理；四是严格按照规定，对已竣工项目及时编报竣工财务决算，核算项目投资成本，及时确认权属，交付使用资产。

（二）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强化绩效理念。一是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理念，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切实发挥绩效目标的基础性作用，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政策实施效果；二是设置细化、量化、相关、适当、切实可行的绩效指标及指标值，力求绩效目标贴近实际、科学合理；三是主管部门应根据行业的特点制定相适应的绩效目标体系，并加强绩效目标审核。

（三）加强预算管理，严格预算执行。一是合理设置岗位，明确相关岗位的职责权限，确保预算编制、审批、执行、评价等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二是正确把握预算编制有关政策，确保预算编制相关人员及时全面掌握相关规定；三是建立内部预算编

制、预算执行、资产管理、基建管理、人事管理等部门或岗位的沟通协调机制，按照规定进行项目评审，确保预算编制部门及时取得和有效运用与预算编制相关的信息，根据工作计划细化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四）强化绩效理念，提升部门履职效能。建立健全本单位项目绩效考核制度，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保障项目发挥预期效益。

（五）建立动态监督，加大问效力度。建立动态的项目督导和资金检查工作机制，长期跟踪，及时反馈，对问题早发现、速干预、促解决。另外，推进项目事后评价工作，重视评价结果应用，加大问效问责力度。

五、要求

各相关单位将本单位绩效评价存在的问题，自接到财政局通报之日起15日内，将本单位整改报告报送财政局。



